

电动车领回指引

1. 请凭学生证或校园卡复印件、购车发票或收据（如若丢失，由学院盖章证明）；
2. 带限期自行处置的保证书（学院盖章），上班时间去行政楼 105 室审批；
3. 审批通过之后到东北门（近外语学院）南侧高架桥下空地登记领取；
4. 领取时间：星期二、五下午 15:00—18:30。